

“拱继至，又遣训练官朱宏、王彦忠等率忠义人入汝州。”未知孰是。

69. 页六一一，“淳熙……十六年三月丙寅，[高宗] 搬于会稽之永思陵。”

按：“淳熙十六年”乃“淳熙十五年”之误，见《宋史》卷三五〈孝宗纪〉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杭州师范学院历史系

(本文责任编辑：耿素丽)

## 清初“防痘”轶史

痘疹即天花，是明朝中后期由西方殖民主义者转入我国的一种烈性传染病。明亡后，满人由东北入关，进入疫区，不少人感染上这种可怕的疾病。当时清统治者已经认识到这种病的危害在于相互传染，因此顺治皇帝下令隔离病者：“凡民间出痘者即令驱逐城外四十里。”（《东华录》，下同）即使偶然发热和生疥癣的人也一概驱逐。结果穷苦贫民被逐后露宿荒野，有的抛弃弱子稚女，非常凄惨。顺治皇帝不得已，只好重新发布敕令：“凡出痘之家，必俟痘疹已见，方令出城，有男女抛弃者，交该管官严加责治。其城外四十里东西南北各定一村，令彼聚处，庶不致有露宿流离之苦。”尽管清朝统治者加意防范，但天花仍到处流传，不少汉人、满人和蒙古人染病死亡，连前来接受封号的西藏活佛也未能摆脱厄运。雍正皇帝有鉴于此，改消极避疫为积极防疫，下令普遍种痘：“新满洲、蒙古侍卫官员等有未经出痘子弟，欲行种痘者，着告知太医院，交刘声芳看好时候，派种痘之医生，令其诊治。若痘疗科医生不敷用，着恭请添取。”才使痘疹有所控制。这也可称为我国防疫史上的一段轶史。

· 王 波 ·